

馬可福音13-16章

NT #12 Bible Reading Class, 王文堂牧師



Seal Beach, CA

讀經者的信念 A Bible Reader's Conviction

- · 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的善事。(提後 3:16-17)
- All Scripture is God-breathed and is useful for teaching, rebuking, correcting and *training in righteousness*, so that the servant of God may be thoroughly equipped for every good work. (2 Tim. 3:16-17, NIV)

W.Wang

蒙福旅程

- 願你以敬虔的心研讀 神的話語,行在祂的 旨意當中!
- 2. 願主的道興旺,主將 得救的人加給教會!
- 3. 願主賜福你讀經的日子!



研讀聖經,跟從耶穌 Read the Bible. Follow Jesus.



讀經班的宗旨 The Guiding Principles of BRC



以基督為中心 Christ-Centered

以聖經為根基 Bible-Based

以使命為顧念 Mission-Minded

讀經班的君子協定 BRC: A Gentleman's Agreement



1. 每週讀完進度 I'll complete weekly reading assignment

2. 每週看完教學視頻 I'll watch weekly teaching video in its entirety

3. 每週做完隨堂測驗(關書) I'll complete weekly quiz (closed book)

新約的結構

對觀

約翰

四福音

使徒行傳

保羅書信

其他

記事(歷史敘述)

詮釋(真理說明)

馬可福音十三章

*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均出自馬可福音

你們要謹慎,免得有人迷惑你們

- •耶穌在橄欖山上對聖殿而坐,彼得、雅各、約翰,和安得烈暗暗的問他說: 「請告訴我們,什麼時候有這些事呢?這一切事將成的時候有什麼預兆呢?」
- •耶穌說:「你們要謹慎,免得有人迷惑你們。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說: 『我是基督』,並且要迷惑許多人。你們聽見打仗和打仗的風聲,不要驚慌。 這些事是必須有的,只是末期還沒有到。民要攻打民,國要攻打國;多處必有 地震、饑荒。這都是災難的起頭……(13:3-8)

萬福救主,災難人生

萬福救主,災難人生

- · 萬福救主, 災難人生; 可 13:1-23
- <u>背景</u>:馬可福音13章相當於馬太福音24-25章,被稱為「**橄欖山訓示 Olivet Discourse**」。耶穌帶門徒上了橄欖山,告訴他們兩件事:一,耶路撒冷將要遭難,聖殿將要被毀;二,基督將要再來。大致來說,訓示的前半部是講耶路撒冷的災難,後半部是講基督再來。其中有幾節經文意思不太明顯,可能是講耶路撒路撒冷,也可能是講基督再來。

• 一、萬福的救主

- 1. <u>善惡不兩立</u>:馬可福音1:1「神的兒子,耶穌基督的福音」,簡簡單單一句話,為全書的敘述鋪好了路。神的兒子全然良善,人間充滿罪惡;神的兒子來到人間,善惡之爭必將無法避免,而耶穌的遭遇完全證實了這一點。
 - 耶穌的遭遇除去了我們幼稚的幻想,以為跟從耶穌將會到處受歡迎。事實上,善惡不兩立,主所遇到的,門徒也會遇到。雖然衝突無法避免,卻為人間帶來得勝福音。人的罪將耶穌釘死,耶穌的死卻將罪人救活。正當罪惡慶祝勝利的時候,良善卻在罪的根基上發芽、生長、將罪惡摧毀。
 - 十字架是死,也是活;是軟弱,也是能力;是愚拙,也是智慧。(林前1:18-25)門徒背起十字架傳福音,以基督的死,勝過罪的活躍;以基督的軟弱,勝過人的能力;以基督的愚拙,勝過人的智慧;以基督的愛,勝過人間諸般的罪。

• 一、萬福的救主

福禍一念間:人間為何總是有災難?災難大致可分為天災和人禍二類,人 禍之害又遠大於天災。人禍以戰爭為甚,動輒殺人盈野,血流成河。有一 場被世人所遺忘的戰爭,耶穌曾在橄欖山上預言。預言之時約是主後三十 年,四十年之後預言應驗,羅馬大軍攻入耶路撒冷,聖殿被毁,上百萬人 死傷。為什麼人類總是打仗?人心思安,不想要戰爭,人類的歷史卻充滿 了戰爭,為什麼?戰爭的起因雖多,根本原因還是人的罪。戰爭來自於人 的內心,心中罪多的時候戰爭就多。善惡僅在一念之間,福禍僅有一線之 隔。親愛的弟兄姊妹,當保守你的心,一不注意,我們就過了線。求主幫 助我們,使我們時常親近他,心中時常存著善念。

1. <u>聖殿被毀(13:1-2)</u>:大希律王建造的聖殿是一項宏偉的傑作,看到的人常會感到震攝。一個門徒對耶穌說:「夫子請看,這是何等的石頭,何等的殿宇!」耶穌對他說:「你看見這大殿宇麼?將來在這裡沒有一塊石頭留在石頭上,不被拆毀了!」耶穌的預言於主後七十年應驗了,羅馬大軍將聖殿徹底拆毀,如今剩下的僅是一片作為根基的牆(哭牆)。聖殿被毀之後,獻祭就沒有了,猶太教至今不再有獻祭。以聖殿為基地的撒督該人也沒了,剩下的是在民間的法利賽人。

•對基督徒而言,房子的聖殿可以毀壞,真正的聖殿卻永不毀壞。真正的聖殿有二,一是耶穌基督,二是神的教會。耶穌曾說:「你們拆毀這殿,我三日內要再建立起來。」耶穌說這話,是以他的身體為殿。他從死裡復活之後,門徒就想起他說過這話(約2:19-22)。真正的聖殿也是神的教會,建造在使徒和先知的根基之上,有基督耶穌自己為房角石,各房靠他聯絡得合式,漸漸成為主的聖殿,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弗2:20-22)。耶穌以自己的身體為殿,因他從死裡復活,這個殿已經建立好了。如今我們倚靠主,同心建造教會,神藉著聖靈居住的所在,乃是主的聖殿,無人能夠摧毀。

- 2. 選民遭難(13:3-23):主後66年羅馬軍隊開始鎮壓猶太人,戰事不斷擴大, 70年攻入耶路撒冷,73年攻下山頂的碉堡城 Masada,有好幾年都在打仗。 耶穌預言這場災難的來臨,門徒(彼得、雅各、約翰、安得烈)問他何時 會有這事?有甚麼預兆呢?耶穌以三個「**謹慎**」來回答他們:
 - A. 你們要謹慎,聽到打仗的風聲,不要驚慌(13:7):耶穌說:你們要謹慎, 免得有人迷惑你們。(13:5)有好些人會冒名基督,也有人會說末日到了。 耶穌告訴門徒,不要一聽到打仗的風聲就驚慌。每逢遇到戰爭、地震、天 災人禍,總有一些基督徒說:「耶穌快來了,世界末日要到了!」耶穌卻 說這些事必須有的,末期還沒有到。親愛的弟兄姊妹,主說「不要驚慌!」 我們只管信靠主,敬虔度日,不要驚慌。

B. 你們要謹慎,被拉去交官,不要預先思慮說甚麼(13:11):耶穌說:你們要謹慎,因為人要把你們交給公會,並且你們在會堂裡要受鞭打,又為我的緣故站在諸侯與君王面前,對他們作見證。耶穌說到兩件事:第一,你們將會受到逼迫;第二,受逼迫是作見證的機會。被拉到官府的時候不要害怕,不要擔心該說些甚麼,到時候聖靈會賜給你們話語。主應許我們患難中與我們同在,就算遇到逼迫,聖靈也會賜下當說的話。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基督徒要有受逼迫的心理準備,因為主說「你們要為我的名被眾人厭惡」。當信靠主,因為忍耐到底的必然得救。(13:13)

c. 你們要謹慎,聽到有人說基督在這裡,不要相信(13:21):耶穌說,你們要謹慎,看哪,凡事我都預先告訴你們了!(13:23)耶穌警告門徒,假基督和假先知將要起來,顯神蹟奇事,迷惑眾百姓。若有人說:基督在這裡、在那裡,你們不要相信。猶太人的歷史中時常有人自稱是基督,迷惑許多人跟從他,甚至耶穌之後仍然有人自稱基督。

假基督、假先知將要起來

·那時若有人對你們說:「看哪,基督在這裡」,或說:「基督在那裡」,你們不要信!因為假基督、假先知將要起來,顯神蹟奇事,倘若能行,就把選民迷惑了。你們要謹慎。看哪,凡事我都預先告訴你們了。(13:21-23)

假基督,假先知

• 假先知、假基督歷代都有,現代也有。1993年,我在德州的時候,不遠之處的Waco城發生了一樁慘案。一個叫做 Davis Koresh 的人迷惑了一群人跟從他,相信他的話,與政府對抗,僵持了幾十天之後,警察攻入他們的營地,樓房起火,死了八十人。比這個更嚴重的是 Peoples Temple事件。一個叫做 Jim Jones 的人成立了一個異端,迷惑許多人跟隨他。後來他們在美國無法立足,就遷到南美洲的蓋亞那(Guyana)。1978年,有一天 Jim Jones 命令信徒集體服毒,死了九百多人。

假基督,假先知

這些不可思議的事情都確實發生過,那些「教主」都將自己提升到先知或基督的地位。更不可思議的是有人跟從他們,甚至因此喪命。耶穌早已說過,你們要謹慎,不要受人迷惑!若有人說基督在這裡,你們不要相信。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只有一位基督!他已經來了,成就了救恩。我們不信假基督,也不信假先知。神已經啟示了他的話語,就是聖經。我們只當信靠耶穌基督,研讀神的話語,按著正意分解真理,不要入了迷惑。

• 三、萬物有始,萬物有終

- 1. <u>有一位神</u>:世界是如何開始的?將會如何結束?關於這一類的問題,基督徒有答案。基督徒相信有一位神,他是宇宙的作者,萬物的主宰,世界由他開始,也由他結束,一切都在神的計畫之中。
 - 有人提出反對的意見,認為基督徒迷信,看法錯誤。其實宇宙是自發的,物質是恆存的,世界的開始和結束,都是自然現象。我很怕在討論的時候聽到「其實」二字,雙方在講道理,你一句「其實」就把道理都攬到自己那邊,不提出任何有力的證據。如果基督徒說「有一位神」需要信心,其實,說「沒有神」也需要信心,甚至更大的信心。因為從邏輯來講,證明「無」要比證明「有」困難得多。只要見到一朵花,就可以證明宇宙之中有花;但要證明宇宙之中無花,你卻必須搜查全宇宙······你搜查了嗎?你有這個能力嗎?

• 三、萬物有始,萬物有終

 沒錯,無神論是一種信仰,在人類歷史中出現的時間極短。它的理論基礎 薄弱,未曾經過嚴格的考驗,不像基督信仰那樣經過千錘百鍊,屹立不倒。 相信無神論的人都是「大有信心的人」,能夠接受這種無根基的說法,沒 有信心是做不到的。無神論者大可不必用他們對「無神」的信心,來嘲笑 基督徒對「有一位神」的信心。基督徒大可挺起胸膛來面對無神論者,比 起我們所信的真神,他們的信仰只能算是迷信。我們宣告:我們相信聖經, 聖經說「起初,神創造天地!」不但如此,從宇宙的規律,生命的精細, 人心中的道德律……我們都看到神存在的證據。

• 三、萬物有始,萬物也有終

2. <u>有始有終</u>:聖經說,這個世界有開始,也有結束。起初神創造天地,神說有就有,命立就立,於是就有了天地。神又創造其中的萬物,並照著自己的形象造人,於是就有了萬物和人類。一切被造之物都彰顯出神的榮耀,其中以人類為甚。人類是神創造的頂峰,神賜他榮耀尊貴為冠冕,人卻因驕傲而遠離神,在罪中墮落。耶穌來到人間救贖世人,成為代罪的羔羊,犧牲流血,挽回人類歸向神。有些人被挽回,因信耶穌而得救,有些人卻偏行己路,拒絕被挽回。世界繼續沉淪下去,在神所定的日子,基督再次降臨,總結舊造,開始新造。

• 三、萬物有始,萬物也有終

3. 新天新地:所謂「世界末日」,不但是一個結束,更是一個開始。啟示錄說:「我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因為先前的天地已經過去了……我聽見有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他要與人同住,他們要做他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做他們的神。」(啟21:1-3)舊造的結束,為新的創造拉開了序幕,接著而來的是真以色列的得贖,新耶路撒冷的降臨,在美好的新世界中,神永遠與他的子民同在。

- 四、萬物的總結(13:24-37)
 - 關於萬物的總結,耶穌說了三件事:
 - 1. 人子將要再度降臨
 - 2. 那個日子無人知道
 - 3. 你們務要謹慎儆醒

• 四、萬物的總結(13:24-37)

- 1. 人子再度降臨(13:26-27)
 - 耶穌自己說他將會再度降臨,地上的萬族「要看見人子有大能力、大榮耀, 駕雲降臨」。天使也傳達過相同的信息,耶穌復活升天的時候天使對門徒 說:「這離開你們被接升天的耶穌,你們見他怎樣往天上去,他還要怎樣 來。」(徒1:11)啟示錄更進一步,講到基督將會建立他的國度:「第七位 天使吹號,天上有大聲音說:世上的國,成了我主和主基督的國,他要作 王,直到永永遠遠。」(啟11:15)這世界由基督而開始(萬物是藉著他造 的,凡被造的沒有一樣不是藉著他造的。約1:3),也經由基督而結束。在 開始與結束之間,基督來到人間,道成了肉身,被釘死在十字架上,為人 贖罪。

• 四、萬物的總結(13:24-37)

• 人子再度降臨的時候,他將「差遣天使、把他的選民從四方、從地極直到 天邊,都招聚了來。」選民代表「新以色列人」,不是血統上的以色列人, 而是所有信耶穌得救的人。這些人來自天下四方,各族各民,從地極到天 邊,都有信主得救的人。啟示錄講到天上的敬拜,他們敬拜被殺的羔羊, 唱新歌說:「你曾被殺,用自己的血從各族各方、各民各國中買了人來, 叫他們歸於神。」(啟5:9)親愛的弟兄姊妹,神愛世人,耶穌的寶血買贖 天下萬民,並非某一特定的族群。我們基督徒應當像耶穌那樣,胸懷天下, 心愛萬民。世界上最奇怪的人是種族歧視的基督徒,他們就跟「滾燙的冰 淇淋」一樣奇怪。「歧視」和「基督」不能共存,他們居然能夠讓這二者 共存。種族歧視出自於人的罪,給世上帶來偏見、仇恨、排斥、傷害,甚 至殘殺,與基督的愛徹底相反。這些反基督之道而行的人,不是真基督徒。

沒有人知道

·但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有父知道。你們要謹慎,警醒祈禱,因為你們不曉得那日期幾時來到。(13:32-33)

- 四、萬物的總結(13:24-37)
 - 2. <u>日子無人知道(13:32)</u>:許多人感到好奇:基督何時降臨?末日何時來到?耶穌說:「那日子,那時辰,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使者也不知道,子也不知道,惟有父知道。」主說無人知道的日子,居然有許多人說他們知道。每隔一段時間就聽到有人說他或計算出來、或得到啟示,知道了基督何時再來。這還不奇怪,奇怪的是每次都有許多基督徒相信,而且要你也相信。你不信,他們還很牛氣。

• 四、萬物的總結(13:24-37)

• 九十年代初期波斯灣戰爭爆發,有些牧師和神學家開演講會,宣布耶穌要來 了。成群的基督徒去聽,信以為真。擁有眾多聽眾的 Family Radio創辦人,聲 稱他已經算出基督再來的日子,還出了一本厚厚的書,引用許多經文來證明 自己是對的。到了日子,耶穌沒來,他說上次算錯了,又宣布了一個新的日 子,結果基督還是沒來。幾年前,一位新來我們教會的人在弟兄姊妹之中傳 布一個視頻,宣布基督即將來。我不許她傳,她說好,結果還是去傳。到了 視頻所說的日子,耶穌並沒有來;不過在那之前,這人已經因為散佈錯誤教 導、不聽牧師警告而被逐出了教會。我說這些事,是要表明迷惑人、以及被 人迷惑的現象,很普遍。

• 四、萬物的總結(13:24-37)

 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基督徒是有真理的人。我們不是愚昧無知、隨便被人 迷惑的人。一個人真理的根基若不穩固,就容易被人迷惑。那些違反主的教 導,自稱知道「那日子、那時辰」的人,因為迷惑神的百姓,將會面對主的 審判。但每次都有許多基督徒被人迷惑這個事實,說明了許多基督徒真理的 根基不穩固。我們應當勤讀聖經,培養分辨的能力,非但不受人迷惑,還能 在世俗潮流衝擊、異端邪說橫行的今日,為主辨明真理。

- 四、萬物的總結(13:24-37)
 - 3. 你們務要做醒:耶穌說:「你們要謹慎,做醒祈禱,因為你們不知道那日子幾時來到。」(13:33)關於末日的正確態度,不是去計算它、猜測它,而是因為它而保持做醒。知道主何時再來很重要嗎?只要每一天都好好信主,主哪一天來不都是一樣嗎?記得我讀神學的時候,一位老教授說:「關於主的再來,我們不要做他的 Schedule Committee,只要做他的Welcome Committee。」他說得很對,不要給主排行程表,只要歡迎他就行了。不要懈怠,以致睡著了(13:36)。當做醒!等候救主耶穌基督榮耀的顯現(多2:2)。當做醒!追求真理,發揮愛心,靠主的能力做主的工。當做醒!不受人迷惑,走冤枉道路。

馬可福音十四章

*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均出自馬可福音

有人害主,有人愛主

- 有人害主: 過雨天是逾越節,又是除酵節,祭司長和文士想法子怎麼用詭計捉拿耶穌,殺他。只是說:「當節的日子不可,恐怕百姓生亂。」
- 有人愛主: 耶穌在伯大尼長大痲瘋的西門家裡坐席的時候, 有一個女人拿著一 玉瓶至貴的真哪噠香膏來, 打破玉瓶, 把膏澆在耶穌的頭上。(14:1-3)

馬可福音十四章

- 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一),可 14:1-36
- · <u>背景</u>:馬可福音最後三章講耶穌基督的十字架,14章講十字架之前,15章講十字架本身,16章講十字架之後。在耶穌被釘十字架之前,他將最後的時間用來與門徒相處。
- •一、害主與愛主(14:1-11)
 - 1. <u>有人害主</u>:這段經文記載了兩個極端的反應,有人害主,有人愛主。開始的兩節和結束的兩節有人要害主(14:1-2,10-11),夾在中間的是一段愛主的故事。誰要害主?「祭司長和文士,想法子怎麼用詭計捉拿耶穌殺他。」祭司長是撒督該人,文士是法利賽人,雖然同屬猶太教,平時卻站在相對的立場。耶穌來了,成為他們共同的敵人,反而促成了他們的合作。這種現象極為普遍,基督徒來到一個地方,平時彼此不合的人,反而會聯合起來反對基督徒。

•一、害主與愛主(14:1-11)

•另一個要害主的人是門徒猶大:「十二門徒之中有一個加略人猶大,去見祭司長,要把耶穌交給他們。」猶大為何要賣主?他跟從耶穌這麼久,聽過耶穌的道,見過耶穌的神蹟,知道耶穌的仁慈善良,每日口稱耶穌為主,怎麼忍心出賣他?關於這一點,約翰提供了一些線索:「他是個賊,又帶著錢囊,常取其中所有的。」(約12:6)猶大是個貪財的人,貪財使人盲目,甚麼事都做得出來,包括出賣親人。祭司長聽到猶大要出賣耶穌,滿心歡喜,「應許給他銀子,他就尋思如何得便,把耶穌交給他們。」

•一、害主與愛主(14:1-11)

2. 有人愛主:耶穌坐席的時候,有一個女人拿著一瓶至貴的真哪噠香膏,打 破玉瓶,把膏澆在耶穌的頭上(14:3)。有些人看了很不高興,說:「何用 這樣枉費香膏呢?這香膏可以賣三十多兩銀子賙濟窮人。」那時一天的平 均工價是一錢銀子,三十多兩是三百多天的工價,是一個工人的一年所得。 這麼多錢,往耶穌頭上一澆就沒了,值得嗎?有人認為這是「杆費」,並 給了一個崇高的理由,認為可以用這筆錢來賙濟窮人。耶穌不同意,認為 這女人所做的是「一件美事」,為了安葬的事,把香膏預先澆在主的身上。 當耶穌被釘十字架的時候,他的身上仍然散發著真哪噠膏的香氣。按照猶 太人的習俗,安葬死人要用香膏(一般香膏)膏屍體(16:1);這個女人在 不知情的情況之下,事先用最貴重的香膏膏了主。

•一、害主與愛主(14:1-11)

•基督徒(教會)使用金錢,如何才是「枉費」?如何才是「一件美事」?有 甚麼原則可以遵循?大致的原則是:凡用在主身上就是一件美事,不是枉費。 用在其他地方的,有可能是美事,也有可能是枉費,各人(教會)自行判斷。 凡是獻給主的,要獻上佳美的、上好的,獻多好都不是枉費。給主用的,給 聖工的,不能比你自用的差。有人把自己不用的破椅子、破鋼琴捐給教會, 他們的心態錯誤,教會也不要這種東西。愛主的人,為主輕看金錢;不愛主 的人,為金錢輕看主。這個女人(根據約翰福音,她是伯大尼的馬利亞,約 12:3) 將一年的工價倒在耶穌身上,不認為可惜。反觀猶大,為了這瓶香膏三 分之一的價錢(太26:15,三十塊錢相當於120天的工價)就賣了主,二者不啻 天淵之別。

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

神要我們記念他

- •二、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
 - 1. 神要我們記念他:根據聖經的記載,神要我們在三方面記念他:
 - A. <u>記念神的日子</u>:神要以色列人在日子中記念他,其中最重要的是逾越節和安息日。神要以色列人守逾越節,記念這日:「你們要記念這日,守為耶和華的節,作為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出12:14)出了埃及之後,神還要以色列人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當記念安息日,守為聖日。」(出20:8)

神要我們記念他

- •二、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
 - B. <u>記念神的作為</u>:神要以色列人記念他奇妙的拯救。以色列人過了約但河之後,神要以色列人記念他的作為。十二支派各一人,每人從河中取一塊石頭,將這十二塊石頭堆起來:「這些石頭要作以色列人永遠的記念。」 (書4:7)

神要我們記念他

- •二、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
 - C. <u>記念神的約</u>:神要以色列人記念他的約,永誌不忘:「你們要記念他的約, 直到永遠;他所吩咐的話,直到千代。」(代上16:15)

•二、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

2. <u>耶穌設立主餐</u>:耶穌設立主餐,要門徒記念他:「這是我的身體,為你們 捨的,你們也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路22:19)主餐是在主日守 的,這是記念神的日子。主餐是為了記念耶穌的拯救,這是記念神的作為。 主餐是記念耶穌所立的新約,這是記念神的約。耶穌設立主餐,將記念神 的日子、記念神的作為、記念神的約三方面都包括在內。主餐是在逾越節 的晚餐桌上設立的,是「**以新的記念,取代舊的記念**」。基督徒不守逾越 節記念出埃及,我們守主餐,記念耶穌的十字架。

• 二、你們應當如此行,為的是記念我

3. <u>餅與杯的意義</u>:耶穌解釋餅的意義,說:「你們拿著吃,這是我的身體。」 又解釋杯的意義,說:「這是我立約的血,為多人流出來的。」(10:22-23) 餅是耶穌的身體,杯是耶穌立約的血,二者表明主的死:「你們每逢吃這 餅,喝這杯,是表明主的死,直等到他來。」(林前11:26)主餐是一個等 待,等待主的再來。主再來之前,我們要一直守主餐,一直表明主的死, 一直記念他。

客西馬尼 GETHSEMANE

(壓榨之地)

耶穌的掙扎與祈禱

- 他們來到一個地方,名叫客西馬尼。耶穌對門徒說:「你們坐在這裡,等我禱告。」於是帶著彼得、雅各、約翰同去,就驚恐起來,極其難過,對他們說:「我心裡甚是憂傷,幾乎要死;你們在這裡等候,警醒。」
- 他就稍往前走,俯伏在地,祷告說:「倘若可行,便叫那時候過去。」他說: 「阿爸!父啊!在你凡事都能;求你將這杯撤去。然而,不要從我的意思,只要從你的意思。」(14:32-36)

- 1. <u>客西馬尼園</u>:這座園子不是花園,而是橄欖樹園。「客西馬尼」是「榨油」 之意,從橄欖榨出油來。此園乃是壓榨之地,受煎熬之處。
- 2. <u>我心裡甚是憂傷,幾乎要死</u>:耶穌知道自己即將承受十字架之苦,完成他來到人間的使命。但令人感到困擾的是,耶穌並未面帶微笑從容就義,反倒憂傷痛苦幾乎要死。耶穌後悔了嗎?卻步了嗎?害怕了嗎?親愛的弟兄姊妹,客西馬尼園中那俯伏在地、痛苦祈禱、汗珠大如血點滴在地上的耶穌,才是真正的耶穌。對我而言,耶穌的掙扎更增加了聖經的真實性,沒有刻意美化,沒有避而不提,只是誠實記錄。耶穌曾經掙扎過,聖經沒有隱藏這一點,我們也必須面對這一點。

 耶穌為何掙扎?一般的看法較從人性的軟弱來考量:十字架這麼痛苦,耶穌 在世上也有人性,當然會憂傷害怕。我個人則較從神性的聖潔來考量:對聖 潔的神而言,最污穢的就是罪;耶穌即將承擔全世界的罪,當然會痛苦掙扎。 耶穌有完全的人性,也有完全的神性,無論是人性或神性,他掙扎過是事實。 掙扎無損於耶穌的形象,反倒增加了深度和榮美。人人都會掙扎,因為耶穌 曾經掙扎過,掙扎不再被鄙視或譴責,反被正面允許了。我們不必假裝沒有 掙扎,以為那樣才是靈命高深。再高深,也高不過耶穌。耶穌也曾掙扎過, 但他最後還是順服了天父的旨意,那才是我們要學習的。

3. 然而不要從我的意思,只要從你的意思:耶穌向天父祈求「將這杯撤去」。這杯是十字架的苦杯,耶穌求天父撤杯,隨即加上一句:「然而不要從我的意思,只要從你的意思。」經過三次禱告,耶穌順服了天父的旨意。從那以後耶穌再無掙扎,堅決而鎮定地面對十字架的苦難:「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2:8)親愛的弟兄姊妹,每個掙扎都有兩個走向,一個是走向自己的軟弱,一個是走向天父的旨意。耶穌對天父說「然而不要從我的意思,只要從你的意思」,一面掙扎,一面向天父走去。等到掙扎結束的時候,他已經站在天父的旨意當中。

- 希伯來書將耶穌的掙扎總結如下:
- ·基督在肉體的時候,既大聲哀哭,流淚禱告,懇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就因他的虔誠蒙了應允。他雖然為兒子,還是因所受的苦難學了順從。他既得以完全,就為凡順從他的人成了永遠得救的根源。(來5:7-9)

- •四、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14:38)
 - 1. <u>彼得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u>:基督徒都熟悉以下這段對白(14:27-31),也很清楚以後發生了甚麼事(14:66-72):
 - 耶穌說: 「你們都要跌倒了。」
 - •彼得說:「眾人雖然跌倒,我總不跌倒!」
 - •耶穌說:「就在今天夜裡,雞叫兩遍以先,你要三次不認我。」
 - •彼得極力地說:「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也總不能不認你!」

心靈願意, 肉體軟弱

- •耶穌回來, 見他們睡著了, 就對彼得說: 「西門, 你睡覺嗎? 不能警醒片時嗎? 總要警醒禱告, 免得入了迷惑。你們心靈固然願意, 肉體卻軟弱了。」
- •耶穌又去禱告,說的話還是與先前一樣,又來見他們睡著了,因為他們的眼睛甚是困倦;他們也不知道怎麼回答。
- 第三次來,對他們說:「現在你們仍然睡覺安歇吧!夠了,時候到了。看哪, 人子被賣在罪人手裡了。起來!我們走吧。看哪,那賣我的人近了。」
 (14:37-42)

•四、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14:38)

- 2. <u>門徒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u>:耶穌帶者彼得、雅各、約翰三人,進客西馬尼園禱告。耶穌叫他們儆醒,他們卻睡著了。耶穌說:「總要儆醒 稿告,免得入了迷惑。你們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14:38)
- 3. 我們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愛主的人才會「心靈固然願意」,不愛主的人根本就不願意。一個愛主的人,一生都會處於「心靈願意,肉體軟弱」的狀態;他的心總想更愛主一些、更跟從主一些、更事奉主一些,但在實施的時候,卻總感到肉體軟弱,心有餘而力不足。他總想舉起更重的分量,卻總發現自己的力量不夠。不怕力不足,只怕心不願。力不足可以求主加添力量,使自己能夠擔當重任。但若心不願,那還能怎樣呢?

•四、心靈固然願意,肉體卻軟弱了(14:38)

•一個人舉起羽毛,覺得自己很強壯。一個人舉不起大石頭,覺得自己很軟弱。 這二者,誰才是軟弱的?「心靈固然願意」的人舉石頭,心靈不願意的人舉 羽毛,舉羽毛的人才是軟弱的。在主的眼中,心靈願意的人是寶貴的。耶穌 明知彼得會三次不認他,卻沒有責怪他,反倒為他祈禱,要他回頭以後,去 堅固弟兄:「但我已經為你祈求,叫你不至於失了信心。你回頭以後,要堅 固你的弟兄。」(路22:32)

• 五、眾叛親離

- 1. <u>背叛的吻</u>:「吻頰禮」十分普遍,從古至今都有。當你厭惡或不信任對方的時候,不會想要和他有任何身體上的接觸。有接觸,表示信任和親善。
 - 最常見的接觸是握手,雙手一握,表達出彼此的善意。反之,拒絕握住別人伸出的手,會被對方視為極大的侮辱。吻頰比握手更加親切,在熱情的民族中十分常見。
 - 歷史上有一個最出名的吻頰,稱為「背叛之吻 Kiss of Betrayal」,就是猶大賣主的吻。那天晚上在客西馬尼園,猶大帶著兵丁來捉拿耶穌,對他們說:「我與誰親嘴,誰就是他;你們把他拿住,牢牢靠靠地帶去!」(14:45)一個親善的動作,成為出賣的記號。這個背叛之吻,成為所有「猶大式人物」的記號。

• 五、眾叛親離

2. 分散的羊:耶穌被捕的時候,他的門徒都離開他逃跑了(14:50)。起初彼 得還拔出刀來,削掉一個人的耳朵,後來他也跑了。耶穌事先說過「擊打 牧人, 羊就分散」(14:27), 預言了這件事的發生。一般人會責怪門徒, 何不赤膽忠心誓死衛主,反倒膽小怕死一哄而散?耶穌卻不這麼看。耶穌 並未責怪門徒挑跑,對他來說門徒是羊,打倒了牧人,群羊無首,自然就 散了。耶穌復活之後向門徒顯現,羊又回到牧人的身邊。親愛的弟兄姊妹, 尊崇耶穌,就有羊群的聚集;打倒耶穌,就有羊群的分散。一間教會若不 傳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不尊崇主,就不會有羊的聚集。就算人多,也 不是主的羊。主的羊聽主的聲音,主的羊跟著主走。一間教會所能做的最 大傻事,就是擊打牧人,讓耶穌消失。一間教會所能做的最大好事,就是 尊崇耶穌,讓羊見到主,群聚集在主的身邊。

• 五、眾叛親離

3. <u>獨行的主</u>:人子在十字架的道路上,踽踽獨行。從被捕到被釘,耶穌一人 承擔了苦難。聖經所刻劃的十字架,是一條孤獨的道路。耶穌這樣走過, 使徒這樣走過,我們也會這樣走過。親人和朋友可能會離棄你,只有主陪 伴你。保羅被捕之後,眾人都離開了他:「沒有人前來幫助我,竟都離棄 我……惟有主站在我旁邊,加給我力量。」(提後4:16-17)親愛的弟兄姊 妹,你當有心理準備:你若走主的道路,有可能會獨行。當懇求主,賜給 你路上有同伴;並懇求主,賜給你心中有力量,即使沒有同伴,也能靠主 前行。

• 六、公會的審判

1. <u>地位顛倒</u>:耶穌被帶到大祭司那裡,接受公會的審判。所有的審判都應具備兩個特性:一,是法官審判犯人,不是犯人審判法官。二,是要顯明正義,不是要妨礙正義。耶穌的審判卻正好相反,犯人審判法官,正義受到妨礙。耶穌的真實身分是宇宙的君王,坐在至高的寶座上審判世界。如今君王卻淪為囚犯,接受一群罪人的審判。在這個過程中,有人用唾沫吐他、掌摑他、他拳頭打他。耶穌擁有至高的權柄,他放棄這個權柄不用,甘心忍受侮辱,因為這是十字架的道路。耶穌順服天父的旨意,為了世人的救贖,忍受了十字架的苦難。

• 六、公會的審判

2. <u>正義顛倒</u>:大祭司和全公會尋找見證控告耶穌,要治死他,卻尋不著。 (14:55)「治死他」是事先就決定好的,為了要治死他而羅織證據。換句 話說,這是一個「先判死刑,再找證據」的法庭。大祭司問耶穌:「你是 那可稱頌者的兒子基督不是?」耶穌說:「我是!」耶穌誠實的回答,卻 成為他致死的罪名。聖經再三強調耶穌是無罪的,彼得說:「你們棄絕那 聖潔公義者。」(徒3:14)保羅說:「雖然查不由他有當死的罪來,還是求 彼拉多殺他。」(徒13:28)這一切事情成就,乃是神的旨意:「神使那無 罪的,替我們成為罪,好使我們在他裡面成為神的義。」(林後5:21)

1. 他的失敗傳遍天下:馬可福音寫成的時候,正是彼得聲望最高的時候。當時他是信徒的領袖,受人景仰的使徒,馬可福音一出來,他一生最大的失敗就被暴露於人前。彼得三次不認主的時候,馬可並不在場,他是怎麼知道這件事的?一般認為,是彼得自己告訴他的。根據教會傳統,馬可曾經有一段時間跟著彼得傳道,他根據彼得所說的,在聖靈的感動之下,寫成了馬可福音。換句話說,是彼得自己要馬可將他三次不認主這件事,記錄在福音書裡。當福音傳遍天下的時候,彼得的失敗也傳遍天下。

 一般來說,一個受人景仰的人會很在乎自己的名聲,若有任何不榮譽的過去, 也會盡量掩蓋。彼得卻要向世人公布自己的失敗,為什麼?因為他不在乎自己,只在乎主。讓人看到他的失敗,更能顯出主的榮美。只要耶穌之名傳揚出去,彼得之名就算被人鄙視,也沒關係。三次不認主這件事本身,是一個失敗;三次不認主這件事傳遍天下,卻是一個勝利。一個人的靈命達到「沒有我,只有主」,是光榮的勝利!

2. 他的軟弱人人都有:換了一個地方,一個人常會有不同的表現。有一種現象,我稱為「敵區恐懼症」,就是同一個人,在自己人當中很勇敢,一到了敵區就很膽怯。彼得在耶穌身旁的時候,自信滿滿,對耶穌說:「我就是必須和你同死,總也不能不認你!」來到大祭司的院中,周圍都是敵人,人家問他,他卻矢口否認和耶穌有任何關係,甚至「發咒起誓的說,我不認得你們說的這個人!」你是否有這種軟弱?我承認我有。年輕的時候參加培靈會,在聚會最高潮的時候心中充滿熱情,願意為主傳福音直到地極。真的來到陌生的地方傳福音,挨家挨戶按門鈴,心中卻惶恐不安,碰到幾個冷釘子之後,真想提快離開。

• 感謝主,這個恐懼症是可以治療的。那些逮捕耶穌的人,後來也逮捕了彼得,他卻一點都不害怕,反倒在大祭司和眾人面前,為耶穌作見證:「除他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著得救。」(徒4:11)治療「敵區恐懼症」的方法有三個成分:一,持續的操練;二,增加對主的認識;三,聖靈的作為。你時常去傳福音,漸漸地就不那麼怕了。你越來越認識耶穌,對這個世界就越來越不害怕。再加上聖靈奇妙的作為,你的內心起了變化,無論在何處,心中都有勇氣和平安。

•在任何場合、任何人面前都保持一致的人,我稱他為「**至人**」,極品人類。一般人見到乞丐和見到君王,是兩種不同的態度;在友區和在敵區,是兩種不同的表現。至人是一致的,見到販夫走卒和見到君王將相,是相同的態度;在友區和在敵區,是相同的表現。我一生所知道的至人,唯獨耶穌一人。耶穌對任何人,在任何地方,態度都是一樣的。五旬節之後的門徒,在聖靈的充滿之下,也趨向於至人,在敵區仍然勇敢。受現代世俗思潮的衝擊,許多人追求成為富人、美人、強人……甚至基督徒也做同樣的追求。弟兄姊妹,我們何不倚靠主,追求做至人?

3. 他的痛哭成為祝福:彼得第三次不認主之後,立時雞就叫了第二遍。彼得 想起耶穌對他所說的話,「雞叫兩遍已先,你要三次不認我」,思想起來, 就哭了。(14:72)路加描寫的更為深刻,說「他就出去痛哭!」(路22:62) 痛哭是巨大的心理突破,内心難以負荷,突然崩潰了!沒有「痛哭過」的 人,人生難以突破。不知道自己已經完全破產,還不斷給自己擦脂抹粉, 就這麼活著。彼得痛哭了!他看到自己的失敗軟弱,內心霎時崩潰。彼得 的痛哭,成為萬人的祝福。主耶穌顧念彼得,向他顯現,又以聖靈充滿他。 彼得恢復以後,無數人因他而信主得救。彼得從未失去他愛主的初心,他 知道自己愛主,他一直愛主。痛哭之後,主賜給彼得新的能力,讓他以這 份能力來配合他的初心,以更堅定的步伐,繼續前行。

馬可福音十五章

*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均出自馬可福音

馬可福音十五章

背景:大祭司及公會將耶穌解到羅馬巡撫彼拉多面前。彼拉多不想殺耶穌,只因要討好眾人,就將耶穌鞭打了,交給人釘十字架。

· 一、耶穌受審

 耶穌於吃逾越節晚餐(週四)的當晚在客西馬尼園被捕,接著就受到一連串的審判。綜合四本福音書的記載,耶穌在被釘十字架之前共受到六次審判。 馬可福音記載了其中四次審判(第一次審判只有約翰福音有記載,第五次審判只有路加福音有記載):

耶穌六次受審

	經文	審判者	時間
1	約18:13-24	前任大祭司亞那	週四晚
2	可14:53-65; 太 26:57-68; 路22:54	現任大祭司該亞法,一部分的 公會	週四晚
3	可15:1; 太27:1; 路22:66- 71	猶太公會全體	週五清晨
4	可15:1-5; 太27:2, 11-14; 路23:1-5; 約 18:28-38	羅馬巡撫彼拉多	週五清早
5	路 23:6-12	分封的王希律安提帕	週五早上
6	可15:6-15; 太 27:15-26; 路23:13-25	羅馬巡撫彼拉多	週五早上

•二、彼拉多

1. <u>羅馬巡撫</u>:彼拉多是羅馬官員,於主後26-36年擔任猶大巡撫。巡撫是地方長官,上馬管軍,下馬管民,負責審判重大案件。大祭司想要殺死耶穌,只因猶太人沒有執行死刑的權柄(約18:31),就想藉著彼拉多的手來殺他。那時候的人很早辦公,巡撫衙門天一亮就開門,他們已經解了耶穌來。彼拉多是個精明強幹的人,他看出了祭司長是因為嫉妒才把耶穌解了來(15:10)。身為審判官,他想要公平斷案。身為巡撫,他想要地方安寧。若二者不可兼得,那他寧可錯殺,也要維持地方的安寧。

•二、彼拉多

- 2. 五次問話:根據馬可的記載,彼拉多共說了五句話,每句都是問話:
 - 1) 問耶穌:「你是猶太人的王麼?」
 - 2) 問耶穌:「你看,他們告你這麼多的事,你甚麼都不回答麼?」
 - 3) 問眾人:「你們要我釋放猶太人的王給你們麼?」
 - 4) 問眾人:「那麼你們所稱猶太人的王,我該怎麼辦他呢?」
 - 5) 問眾人: 「為什麼呢? 他做了甚麼惡事呢? |

•三、受苦的道路

- 1. <u>耶穌被鞭打</u>:耶穌在被釘十字架之前,還經歷了鞭打、戲弄、背十字架三重苦楚。彼拉多為了要叫眾人喜悅,就釋放巴拉巴給他們,將耶穌鞭打了,交給人釘十字架(15:15)。羅馬人的鞭刑很重,將數根鞭條綑成馬尾狀,每根鞭稅綁著碎石或金屬片,一鞭抽下去立即皮破血流。幾鞭下來,受刑人就算不死,也要重傷。
- 2. <u>耶穌被戲弄</u>;兵丁將耶穌帶進衙門裡,給他戴上荊棘編成的冠冕。荊棘的刺又尖又長,一戴上去就深入肌膚,扎出血來。他們給耶穌披上紫袍,慶賀他說:「恭喜猶太人的王啊!」又拿一根葦子打他的頭,吐唾沫在他臉上,假意拜他。戲弄完了,就帶他出去釘十字架。

•三、受苦的道路

- 3. <u>耶穌背十字架</u>: 背十字架不但是體力上的負荷,更是心理上的折磨。你所 背的木頭,不久之後你就會慘死在上面,這是何等的折磨! 耶穌受了嚴重 的鞭傷,又背著沉重的十字架,路上體力不支。兵丁就強迫一個叫作西門 的古利奈人,替他背十字架。
- 4. <u>耶穌被釘十字架</u>:他們走過耶路撒冷的街道,來到城外的一個小山丘,名 叫**各各他**(亞蘭文,**髑髏地**),就將耶穌釘在十字架上,那時是巳初(上 午九點)。按照規定,釘十字架之前要脫去犯人的衣服,於是兵丁就拈鬮 來分耶穌的衣服。當天和耶穌一同釘十字架的還有兩個強盜,一個釘在左 邊,一個釘在右邊。

十字架是罪:**世界上不應該有十字架的,它的存在就是罪**。十字架是死刑 的工具,羅馬人用來處決奴隸、非羅馬公民、嚴重的罪犯。它由兩根木頭 所組成,受刑人被迫扛著它走到行刑之處,心知自己即將被釘在上面,滿 心恐懼絕望,背著沉重的木頭,一步一步走去。行刑地點是公眾的場合, 或是路旁,或是較高之處,目的是要給人看,以達到恐嚇的作用。行刑者 脱去犯人的衣服,用三根大鐵釘,兩根釘在左右手腕,再將兩腳重疊,一 根釘在腳跟。因為不是致命傷,雖然痛極,但卻不會馬上就死。人被固定 在木頭上,無法擺脫,無法掙扎,完全絕望。又沒吃沒喝,暴露在白天的 日曬和夜間的寒冷之下,是人所無法承受的煎熬,卻要承受下去。受刑人 因為不斷失血,極端口渴,卻又無水可喝,痛苦無比。

發明十字架的目的是要延長犯人死亡的時間,讓他承受最大的痛苦,絕望地、慢慢地、毫無尊嚴地、「痛到無法忍受還要繼續痛下去」地,一點一點死去。我看到十字架,以及人類用來折磨人類的其他刑具,全身不寒而慄。心想人的罪是何等大,才能想出這些方法來對付和自己一樣有血有肉的人。不但要殺他,還要他受盡痛苦!弟兄姊妹,十字架的本身就是罪,它的存在就是罪的證據。耶穌,神的羔羊,全然善良,全然無罪,卻要在罪惡的十字架上受盡痛苦,承擔世人的罪。

2. 十字架釘罪:施浸約翰看到耶穌,就說:「看哪,神的羔羊,背負世人罪孽的!」(約1:29)羔羊本身無罪,但卻背負著罪,被殺於祭壇之上,為人的罪付出代價。耶穌是神的羔羊,十字架是祭壇,耶穌被釘的時候,你我的罪也被釘在十字架上。耶穌死的時候,你我的罪也死在十字架上。十字架是釘罪之處,赦免之處,新生之處。在十字架上,我們的罪被徹底解決了。使徒保羅說:「你們從前在過犯和未受割禮的肉體中死了,神赦免了你們一切過犯,便叫你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又塗抹了在律例上所寫攻擊我們,有礙於我們的字據,把他撤去,釘在十字架上。」(西2:13-14)

3. 十字架赦罪:聖經說:「若不流血,罪就不得赦免了。」(來9:22)耶穌在 十字架上捨身流血,使我們的罪得到赦免。「流血」代表「生命的代價」, 利未記說:「活物的生命是在血中,我把這血賜給你們,可以在壇上為你 們的生命贖罪。」(利17:11)血是「賜給你們」的,乃是一個恩典,用另 外一個活物的生命,來代替你們的生命。聖經說:「按著律法,凡物差不 多都是用血潔淨的。」(來9:22)代罪活物的血一流,活著的活物就得著潔 淨。神是聖潔的,唯有潔淨的人才能進到他的面前;因基督流的血,我們 得到潔淨,可以進到神的面前。基督是贖罪祭,在十字架上為人贖罪。贖 罪祭是為了要挽回罪人,它的作用,是為罪人提供一條回到神面前的道路。 耶穌就是這條道路,乃是一條恩典的道路,潔淨的道路,唯一的道路。若 不藉著他,沒有人能到父那裏去。(約14:6)

- 4. <u>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u>:福音的核心是「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林前 2:2)。只有耶穌基督,沒有十字架;只有聖誕節,沒有受難日;只有道成 肉身,沒有捨身贖罪;我們就仍在罪中。只有十字架,沒有耶穌基督;有 人釘死,但不是神的兒子;有血流出,但不是神的羔羊;我們也仍在罪中。
 - 必須是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神的羔羊為人贖罪,神的兒子為人而死, 獻上「一次而永遠」的贖罪祭(來9:12),人間才有福音。我們若只傳耶穌 愛你,信耶穌有平安喜樂,信耶穌有健康財富,卻不傳耶穌基督並他釘十 字架,我們就是傳宗教,傳迷信,而不是傳福音。
 - 使徒們深知這一點,他們認定目標,不偏不倚,不用「高言大智」(林前 2:1),只傳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

 親愛的弟兄姊妹,赦免,是在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生命,是在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神的愛,是在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我們所傳的信息, 必須也是耶穌基督,並他釘十字架!

• 五、因十字架而得救的人:

- 耶穌被釘十字架的那天, 有三個人因他而得救:
 - 1. <u>免釘十字架的巴拉巴</u>:巴拉巴是一個作亂殺人的罪犯(15:7),彼拉多要猶太人在耶穌和巴拉巴之間做選擇:一個釋放,一個釘十字架。眾人選擇釋放巴拉巴,釘耶穌十字架。那一天,巴拉巴因為耶穌而免去了十字架。
 - 2. <u>背負十字架的西門</u>:替耶穌背十字架的西門,馬可說他「就是亞力山大和 **魯孚的父親!**」(15:21)一句「就是」,表示大家都知道亞力山大和魯孚 這對兄弟。一般認為,魯孚就是保羅在羅馬書所提到的那位(羅16:13), 是教會中有名望的人。很可能西門在為耶穌背十字架之後就信主了,他的 兩個兒子也成為門徒。

- 五、因十字架而得救的人:
- 耶穌被釘十字架的那天, 有三個人因他而得救:
 - 3. <u>同釘十字架的強盜</u>:兩個同釘十字架的強盜,一個譏誚耶穌,一個相信耶穌。耶穌對相信他的那個強盜說:「我實在告訴你,今日你要同我在樂園裡了!」(路23:43)

• 五、因十字架而得救的人:

- 我們:從屬靈的意義來看,我們跟從耶穌,在三方面得著了拯救:像巴拉巴那樣,因為免十字架而得救;像西門那樣,因為背十字架而得救;像強盜那樣,因為釘十字架而得救:
 - 1) <u>我們因免十字架而得救</u>:十字架是代替,我們因耶穌的代替而得救。耶穌的死,代替了我們的死;耶穌被釘十字架,免去了我們釘十字架。聖經說:「他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使我們既在罪上死,就得以在義上活。因他受的鞭傷,你們便得了醫治。」(彼前2:24)

• 五、因十字架而得救的人:

- 2) <u>我們因背十字架而得救</u>:「十字架」是「跟從」,我們因跟從耶穌而得救。 跟從耶穌使我們脫離世界的誘惑,追隨主的腳步,活出有意義的人生。耶 穌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因為, 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掉生命;凡為我和福音喪掉生命的,必救了生命。 人就是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什麼益處呢?」(8:34-36)
- 3) <u>我們因釘十字架而得救</u>:十字架是同死,我們因與主同死而得救。老我攔阻新生命的成長,使我們時常跌倒,不能跟從主。老我與主同釘十字架,新的我就能活出基督的生命。保羅說:「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並且我如今在肉身活著,是因信神的兒子而活;他是愛我,為我捨己。」(加2:20)

方景:耶穌於上午九時被釘十字架,下午三時死亡。亞利馬太的約瑟向彼拉多求耶穌的身體,安放在磐石鑿出來的墓穴中,用一塊大石頭擋住墓門。

• 六、十字架與罪:

- 耶穌擔負世人的罪,被釘在十字架上,引起了兩個罪反應:一個是罪的攻擊, 一個是罪的分離。罪使人攻擊耶穌,罪也使神與耶穌分離。
- 1. <u>罪的攻擊</u>:耶穌在十字架上的時候,有四種人對他做出攻擊:經過的人, 敵對的人,同釘的人,旁觀的人。攻擊一個在十字架上、渾身鞭傷、痛苦 無比的人?他已經這樣了,還有人攻擊他?馬可福音說,有的。這是罪對 十字架的攻擊,顯露出人性最醜陋的一面:

• 六、十字架與罪:

- 1) 經過的人辱罵耶穌:「從那裡經過的人辱罵他,搖著頭說:咳!你這拆毀聖殿、三日又建造起來的,可以救自己,從十字架上下來吧!」(15:29-30)
- 2) <u>敵對的人戲弄耶穌</u>:「祭司長和文士也是這樣戲弄他,彼此說:他救了別人,不能救自己。以色列的王基督,現在可以從十字架上下來,叫我們看見,就信了。」(15:31-32)
- 3) 同釘的人譏誚耶穌:「那和他同釘的人也是譏誚他。」(15:32)
- 4) 旁觀的人作弄耶穌: 「旁邊站著的人,有的聽見就說:看哪,他叫以利亞呢!有一個人跑去,把海絨蘸滿了醋,綁在葦子上,送給他喝,說:且等著,看以利亞來不來把他取下。」(15:35-36)

• 六、十字架與罪:

2. 罪的分離:從亙古到永遠,三一真神永為一體、永不分離。當耶穌被釘十 字架的時候,三一真神卻分離了。怎麼可能?宇宙之中有何事物,能使永 不分離的神分離?只有一樣,就是人的罪。神是聖潔的,聖潔的神遠離罪。 當耶穌被釘十字架的時候,他承擔了全世界的罪,因為罪,使得聖父掩面 不看聖子,造成了三一真神的分離。申初(下午三時)的時候,耶穌大聲 喊著說:「以羅伊!以羅伊!拉馬撒巴各大尼?繙出來就是:我的神!我 的神! 為什麼離棄我? 」(15:34) 耶穌的呼喊充滿了痛苦,也充滿了神的 愛。因為神愛世人,要救贖我們,耶穌才來到人間承擔世人的罪。因為這 個「罪的承擔」,才導致三一真神的分離。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應該記 住這句話:「以羅伊,以羅伊,拉馬撒巴各大尼!」這是人間唯一聽到的 神痛苦的呼喊,也是神對罪人愛達到極致的呼喊。

•七、基督之死

1. <u>從巳初到申初</u>:耶穌釘十字架是在安息日的前一日(15:42),就是週五。他於巳初(上午九時)被釘,於申初(下午三時)斷氣,在十字架上共六小時。釘十字架的人通常要兩、三天才會斷氣,很少有少於一天的。這就是為何彼拉多聽到耶穌已經死了,感到很詫異:「彼拉多詫異耶穌已經死了,便叫百夫長來,問他耶穌死了久不久。 既從百夫長得知實情,就把耶穌的屍首賜給約瑟。」(15:44-45)

•七、基督之死

2. <u>確定死亡</u>:根據約翰福音的記載,兵丁為了確定耶穌真的已死,曾經作過驗證的動作:「只是來到耶穌那裡,見他已經死了,就不打斷他的腿。惟有一個兵拿槍扎他的肋旁,隨即有血和水流出來。」(約19:33-34)這些動作除了確定耶穌已死,無意之間也應驗了聖經的預言:「這些事成了,為要應驗經上的話說:他的骨頭一根也不可折斷。經上又有一句說:他們要仰望自己所扎的人。」(約19:36-37)

•七、基督之死

3. <u>這人真是神的兒子</u>:耶穌大聲喊叫,氣就斷了!對面站著的百夫長看見耶 穌這樣喊叫斷氣,就說:「這人真是神的兒子!」(15:37,39)路加福音這 樣說:「百夫長看見所成就的事,就歸榮耀與神說:這真是個義人!」 (路23:47)百夫長為何有這樣的反應?因為凡在十字架上死的人,都被折 麼得奄奄一息,臨死之前連哼的力氣都沒有了。耶穌卻能夠「大聲喊叫」, 喊完了立刻就斷氣。經驗老到的百夫長,從來沒有見過這樣的事。他在萬 般驚訝之中脫口而出:「這人真是神的兒子!」神藉著一個外邦人的口, 道出了十字架的實情:那個斷氣的耶穌,他是神的兒子!

• 八、裂天與裂幔

- 耶穌事工的開始與結束,各有一次的「裂」:事工開始之時「裂天」,事工 結束之時「裂幔」。裂天代表神來到人中間活動,裂幔代表人來到神面前活動。因為耶穌,神與人之間的通道打開了,不但神來到人中間,人也得以來 到神的面前。
- 1. <u>天裂開了</u>:耶穌受浸的時候天裂開了,有聖靈降下,又有天父的聲音:「他從水裡一上來,就看見天裂開了,聖靈彷彿鴿子,降在他身上。又有聲音從天上來,說:你是我的愛子,我喜悅你。」(1:10-11)聖父、聖子、聖顯同時出現,三一真神來到人間。

• 八、裂天與裂幔

- 2. <u>幔子裂開了</u>:耶穌斷氣的時候,聖殿的幔子裂開了:「殿裡的幔子,從上 到下裂為兩半。」(15:38)這張幔子遮斷了聖所與至聖所之間的通路,攔 阻人進入至聖所。至聖所代表神的同在,僅有大祭司一年一次,在贖罪日 那天,獻上當獻的祭物和潔淨自己之後,才可以代表以色列,進到神的同 在之中。
 - 那張幔子高二十肘(30英呎)寬二十肘,用「藍色、紫色、朱紅色線和撚的細麻織成,以巧匠的手繡上基路伯」,乃是極大、極重的幔子,不是人手可以撕開的。耶穌斷氣的時候這張幔子突然裂開,而且是「從上到下裂為兩半」。

• 八、裂天與裂幔

•幔子裂開,表示至聖所打開了,從此以後人可以來到神的面前。當耶穌斷氣之時,永遠的贖罪祭完成,罪既除去,神與人之間就不再有隔斷,所以這張幔子必須裂開。親愛的弟兄姊妹,幔子的裂開是用耶穌的血換來的,我們應當珍惜,存著誠心和充足的信心來到神的面前:「弟兄們,我們既因耶穌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是藉著他給我們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從幔子經過,這幔子就是他的身體。」(來10:19-20)

• 九、安葬耶穌

1. 亞利馬太的約瑟:約瑟是「尊貴的議士」(15:43),不是參議員或眾議員, 乃是猶太公會的一名成員。猶太公會逼迫耶穌,將耶穌送去給彼拉多釘十 字架,約瑟卻不贊同他們的所作所為:「有一個人名叫約瑟,是一個議士, 為人善良公義; 眾人所謀所為, 他並沒有附從。他本是猶太亞利馬太城裡, 素常盼望神國的人。」(路23:50-51)約瑟不但有地位,而且還是一個財主 (太27:57)。他一人無法力挽狂瀾,眼見耶穌已死,想要盡點心意,就冒 險去見彼拉多,求耶穌的屍體。(大祭司和法利賽人知道約瑟去求耶穌的 屍體,會怎麼想?彼拉多的反應也難以預料。一般有錢有地位的人是不會 這樣冒險的,約瑟卻這麼做了。除了約瑟,還有那位夜間去見耶穌的尼哥 底母,也參與了耶穌的安葬,約19:39)

• 九、安葬耶穌

- 2. <u>磐石中鑿出的墳墓</u>:誰知道,彼拉多從百夫長得知耶穌已死,「就把耶穌的屍首賜給約瑟!」(15:45)親愛的弟兄姊妹,我們應當信靠神,神總是以奇妙的方法成就他的旨意。先知以賽亞曾經預言彌賽亞將會「與惡人同埋,與財主同葬」(賽53:9)。耶穌釘十字架的時候,與罪犯同釘;安葬的時候,被安放在財主約瑟「自己的新墳墓裡,就是他鑿在磐石裡的」(太27:60),先知的預言應驗了!
 - · 當時的墳墓不是土墳,是在山石中鑿出來的墓穴:「約瑟買了細麻布,把耶穌取下來,用細麻布裹好,安放在磐石中鑿出來的墳墓裡,又輥過一塊石頭來擋住墓門。」(15:46)

• 九、安葬耶穌

3. 婦女的角色:在耶穌受難、安葬、復活的過程中,聖經有兩個反方向的描 述:門徒賣主、不認主、離開主,婦女卻跟隨主、忠於主、顧念主。耶穌 **釘十字架的時候,除了一群婦女和一位門徒(約翰)之外,其他門徒不知** 去了哪裡:「還有些婦女遠遠的觀看;內中有抹大拉的馬利亞,又有小雅 各和約西的母親馬利亞, 並有撒羅米, 就是耶穌在加利利的時候, 跟隨他、 服事他的那些人, 還有同耶穌上耶路撒冷的好些婦女在那裡觀看。」 (15:40-41)約瑟安葬耶穌之時,「抹大拉的馬利亞和約西的母親馬利亞都 看見安放他的地方。」(15:47)是的,後來那些門徒都回頭了,成為忠心 的僕人,為主所使用。但是聖經並未忘記婦女的貢獻,她們始終是最忠心、 最愛主的一群人。

人性與神性

• 人性的泯滅

讀耶穌受難的經過常使我感到沮喪,對人性感到悲觀。人間怎麼可能會有十字架這種東西?要邪惡到什麼程度才會想出來這種東西?那些判人釘十字架的審判官,怎麼判得下去?釘人十字架的兵丁,怎麼釘得下手?路過的人、旁觀的人,眼見一個人已經那麼痛苦了,怎麼還忍心譏笑他?最不可思議的是祭司長和法利賽人,精通神的律法,應當滿有神的慈悲憐憫,卻一心想要除滅耶穌,甚至還鼓動群眾呼喊「釘他十字架!」不但如此,耶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面了,他們還要嘲弄他。人性可以泯滅到這種程度嗎?答案是:可以的。

• 人性的泯滅

 任何一個人都可以從人類歷史,甚至現代,找出和十字架一樣殘酷,甚至更 殘酷的東西;找出和耶穌的敵人一樣沒有人性,甚至更沒有人性的人。弟兄 姊妹,我們時常會低估「罪對人性所造成的破壞」,當你以為人性已經掉到 谷底的時候,它又再向下掉了一格。被罪所破壞的人性是靠不住的,其中最 靠不住的是那些只有宗教沒有耶穌的「宗教人」。歷史上像十字軍和異端裁 判所這些邪惡的東西,都是宗教人的產物。現代的許多混亂,也是宗教人製 造的。

• 人性的泯滅

而完全摒棄宗教,在無神的基礎之上,靠著人的善意與知識去建造一個美麗新世界,又不啻是天方夜譚。近代無神唯物的思潮,踐踏真神,崇拜財富,是將人性帶入更低漥的沼澤,來到暗無天日之處。神是人的光,將人帶到無神之處,叫他相信自己,是將一株小草放到沒有陽光的黑屋子裡,叫它好好生長。

• 神性的復興

 神照著自己的形象造人,將他的智慧、善良、慈愛、公義放在人性裡面。人 之所以高貴,是因為他裡面有神性;神所造的人,反映出他的榮美。但因罪 的侵入,人性受到了破壞;人變得「三分不像神,七分倒像鬼」,或者更嚴 重的比率。人生的盼望,在於恢復人性中的神性,就是恢復人性中的善良、 慈愛、公義,以及智慧的正用。不是用智慧來營私自利,而是用它來榮神與 益人。可是,要怎麼做呢?人性已經敗壞了,力量這麼強大,如何才能使它 變好呢?

• 神性的復興

· 答案是**耶穌基督**。因著耶穌基督的十字架,人可以重新回到神的面前;在神的面前,被破壞的人性得以修復,隨著靈命的進深,日漸顯出神的智慧、善良、慈愛、公義。如經上所說:「世人都犯了罪,虧缺了神的榮耀。」(羅3:23)神造人本要人彰顯他的榮耀,因為犯罪,人反倒虧缺了神的榮耀。藉著基督,聖靈在我們裡面做恢復的工作,使我們得以顯出神的榮耀,如經上所說:「豈不知你們的身子就是聖靈的殿嗎?這聖靈是從神而來,住在你們裡頭的;並且你們不是自己的人,因為你們是重價買來的。所以,要在你們的身子上榮耀神。」(林前6:19-20)

馬可福音十六章

*凡未在章節數之前註明書名的經文,均出自馬可福音

馬可福音十六章

- 背景:耶穌死後第三日的清早,幾位婦女去墳墓膏耶穌的屍體,沒想到卻在墓中遇到天使,對她們說,耶穌已經復活了!
- •一、馬可十六章的商榷
 - 從經文考證學的角度來看,馬可十六章可分為兩部分:一,1-8節,主要的聖經抄本都有這一段經文。二,9-20節,有些抄本有這一段,有些沒有。這就引起了一個問題:為何有些抄本有,有些沒有?這段經文是原來就有的,還是後來加上去的?

•一、馬可十六章的商榷

- 我們應當如何面對這個問題呢?以下是我的看法:
 - A. <u>1-8節</u>:這段經文沒有經文考證的問題,乃是神的啟示,和聖經其他的經文一樣。
 - B. <u>9-20節</u>:我們要問一個問題:這段經文的內容是獨特的,只有它講到,別的福音書都沒講,還是別的福音書也有講到?如果是獨特的,好比說,只有它講到耶穌復活了,其他的書都沒有講,那時我們就要謹慎,不要在一段有疑惑的經文上建立重要的教義。如果其他經文也講了,不是獨特的記載,而是聖經一致的見證,那就可以放心研讀。經過比較之後,我們看到這段經文不是獨特的,而是其他福音書也有講的,所以可以放心研讀:

•一、馬可十六章的商榷

- 1) 9-11節:耶穌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參考約20:11-18。
- 2) 12-13節:耶穌向旅途中的二門徒顯現,參考路24:13-21。
- 3) 14-18節:耶穌向十一門徒顯現,參考路24:33-49,約20:19-23。
- 4) 19-20節:耶穌升天,參考路24:50-53。

 四本福音書都記載耶穌的墳墓空了,他復活了!馬可福音的敘述非常活潑, 提供了許多細節,有如將人帶到現場。這八節的經文,以一群婦女帶著香膏 去墳墓開始,以她們急急忙忙從墳墓裡逃出來結束,非常生動:「她們就出來,從墳墓那裏逃跑,又發抖,又驚奇,甚麼都不告訴人,因為她們害怕。」 (16:8)到底發生了甚麼事?她們在墳墓看到了甚麼,嚇成這樣?這正是馬可福音要傳遞的信息。

- 1. 人、事、時、地、物:一開始兩節,短短幾句話,將整個背景交代得異常 清楚:
 - A. 人:抹大拉的馬利亞,和雅各的母親馬利亞,並撒羅米
 - B. 事:要去膏耶穌的身體
 - c. 時:七日的第一日清早,出太陽的時候
 - D. 地:他們來到墳墓那裡
 - E. 物:買了香膏

2. <u>石頭輥開了</u>:婦女們彼此說:「誰給我們把石頭從墓門輥開呢?」那石頭原來很大,她們抬頭一看,卻見石頭已經輥開了。(16:3-4)馬可的敘述十分細膩,講到婦女們的擔心(石頭很大,誰給我們移開呢?),以及她們的動作(抬頭一看)。有研究文學體裁的專家做過這樣的評論,給弟兄姊妹做參考:古代文學的敘述比較直接,將主題講到就行了,不會多講細節。好比說:他去某地,見到某人,說了某話,然後就回家了……直接了當,不多說細節。

• 甚麼是細節呢?如:在去的路上,他心裡想,許久未見到老王了,不知他現在是啥樣子?我還能認得出來嗎?正在尋思之際,只聽樹上傳來數聲鳥叫, 抬頭一望,一隻綠色小鳥在枝頭······像這種細節式的描述,是比較近代的文學手法。若在古典文學中出現細膩的敘述,大概只有一個理由:這不是文學創作,而是當事人的見證,敘說他親身的經歷,所以才會有細節的出現。

- 說這些,是給弟兄姊妹多一個參考點。馬可說「那石頭原來很大」,婦女們 擔心無法移動。她們「抬頭一看」,只見石頭已經輥開了。她們在墓中遇到 的是一個「少年人」,穿的是「白衣」,坐在「右邊」,她們出來的時候是 用「跑的」,而且「又發抖、又驚奇」。這一連串的細節描述,是馬可在寫 小說呢,還是他記錄了見證人的話呢?
- 如果他要編造一個空墳墓的故事,兩千年前的文學中看不到這種「加油添醬式」的細節敘述法,他是怎麼會的呢?不但是這一段,整本馬可福音在敘述上都提供了許多細節。一個人如果不存偏見的話,最自然、也是最合理的推論,就是他記錄了見證人的口述。

3. <u>天使的宣告</u>: 婦女們見到石頭已經輥開了,就進入墓中。她們是來膏耶穌屍體的,沒想到,卻看到一個少年人坐在右邊,身穿白衣,就甚驚恐。少年人對他們說:「不要驚恐!你們尋找那釘十字架的拿撒勒人耶穌,他已經復活了,不在這裡。請看安放他的地方……」(16:5-7)這位「少年人」是天使,向她們宣告耶穌復活的信息。耶穌降生的時候,是天使向牧羊人宣告信息。耶穌復活的時候,是天使向婦女宣告信息。在當時的社會,牧羊人和婦女的社會地位較低,神卻揀選他們來傳遞最重要的信息。

3. 當時還有一種偏見,認為婦女的見證不可信。法庭上不接受婦女的證詞, 神卻使用她們來見證基督的復活,使天下信服。有人特別指出這一點:如 果有人要偽造福音,像耶穌復活這麼大的事,一定不會將婦女編造為見證 人,因為這是難以取信於當時社會的。四本福音書每本都說最先見證耶穌 復活的是一群婦女,因為事實本是如此。

3. 天使的信息中特別提到了彼得:「妳們可以去告訴他的門徒和彼得……」。 為何不提其他門徒的名字,單單提到彼得?馬可福音上次講到彼得這個名字,是他三次不認主,並在客西馬尼園睡著了。復活的主,想到彼得了嗎?顧念一個曾經軟弱過的門徒嗎?想要鼓勵他、恢復他嗎?天使沒說理由,只是叫婦女們去告訴彼得。從以後的發展看,彼得得到了復興,耶穌升天之後成為門徒的領袖。「你們去告訴……彼得」,彼得得到鼓勵了嗎?我想是的。

•三、耶穌復活

- 1. <u>耶穌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u>:馬可福音和約翰福音都記載了耶穌向抹大拉的馬利亞顯現,馬可福音特別提到到眾人不信她的見證:「她去告訴那向來跟隨耶穌的人,那時他們正哀慟哭泣。他們聽見耶穌活了,被馬利亞看見,卻是不信。」(16:10-11)
- 2. <u>耶穌向二門徒顯現</u>: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都記載了耶穌向二門徒顯現(路加福音還說,那是在去以馬忤思的路上),馬可福音說:「他們就去告訴其餘的門徒,其餘的門徒也是不信。」(16:13)

• 三、耶穌復活

3. <u>耶穌向十一門徒顯現</u>:馬可福音、路加福音、約翰福音都記載了這一次的顯現,馬可福音還提到了耶穌責備門徒不信:「後來,十一個門徒坐席的時候,耶穌向他們顯現,責備他們不信,心裡剛硬,因為他們不信那些在他復活以後看見他的人。」(16:14)

相信的過程

相信的過程

- 聖經並未隱藏門徒的懷疑和猶豫,聽到耶穌復活了,他們的反應和所有心智正常的人一樣:不信!死人復活?講點像樣的吧!這種完全違背常理的事,要誰接受都很困難。
- 但是,門徒是否應該容易一些呢?他們可是見過耶穌行神蹟的人啊!事實證明, 還是很困難。馬可福音用「愚頑」二字來描寫門徒的信心,表示他們信得慢。
- 從不信到相信,從相信到堅信不移、到各處傳揚耶穌復活的信息,他們需要時間,也需要聖靈的作為。耶穌知道這一點,所以多次、多方向他們顯現:「他受害之後,用許多的憑據,將自己活活的顯給使徒看,四十天之久向他們顯現。」(徒1:3)對大部分人而言,相信是一個過程,這個過程有人短些,有人長些。無論長短,最後都走到相同的地方:相信!我們相信,耶穌基督是從死裡復活的主。

相信的過程

基督徒傳福音靠信心,事奉主靠信心,生活靠信心,各方面都靠信心。信心最中心的部分,就是相信耶穌基督是復活的主。保羅講到一個人如何才能得救,他說:「你若口裡認耶穌為主,心裡信神叫他從死裡復活,就必得救。」(羅10:9)保羅所說的不是教義上的認同,那種認同是死的,救不了人。保羅所說的是活潑的信心,真心相信耶穌已經死了,又復活了;自己所信的是在十字架上為罪人而死,又以大能從死裡復活,那位又真又活的耶穌。這樣的信心可以救人。

- 1. <u>使徒的改變</u>:耶穌復活的證據不是在書裡,不是在教堂裡,而是在人的身上。就算書裡說耶穌復活了,教堂裡的雕刻和彩色玻璃說耶穌復活了,可是人不相信耶穌復活了,那麼耶穌的復活就沒有證據。
 - 耶穌復活的證據在使徒身上,也在歷代的信徒身上。聖經說到使徒起初的不信,以及他們後來的堅信,有如完全不同的人。堅信之後的使徒將耶穌復活的信息傳遍了天下,他們順從主的吩咐:「你們要在耶路撒冷……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1:8)

- 使徒是「沒有學問的小民」(徒4:13),人微言輕,卻能使天下歸主,憑什麼?他們不是用學問去說服人,而是用生命去影響人。不是他們的生命有多麼崇高偉大,而是他們的生命無比熱烈。
- 使徒的生命改變了,「基督復活」不再是一個疑點,而是他們生命的推動力。這個推動力是強大的、熱烈的,人心遇到了它就被融化。原本懷疑不信的人,後來卻熱力四放,使天下歸信,他們是基督復活最好的見證。

2. <u>困難的信息</u>:我們必須承認,叫人相信死人復活實在很難。我們不能將福音信息改得容易相信一點嗎?不能不提耶穌復活嗎?答案是不能。絕對不能。毫無疑問,基督信仰是全世界最困難的信仰,只有它要求你相信復活,如果你不信耶穌復活,你就不是一位基督徒。這麼難信的信仰,全世界卻有最多的人相信。基督信仰的普及,是基督復活的證據之一。以下幾節經文出自於使徒行傳,讓我們看到福音初傳之時,所傳的不是別的,正是耶穌基督的十字架,並他從死裡復活:

- A. 他既按著神的定旨先見被交與人,你們就藉著無法之人的手,把他釘在十字架上,殺了。神卻將死的痛苦解釋了,叫他復活,因為他原不能被死拘禁。(徒2:23-24)
- B. 你們殺了那生命的主,神卻叫他從死裡復活了;我們都是為這事作見證。 (徒3:15)
- C. 你們眾人和以色列百姓都當知道,站在你們面前的這人得痊愈是因你們所 釘十字架、神叫他從死裡復活的拿撒勒人耶穌基督的名。 (徒4:10)
- D. 既成就了經上指著他所記的一切話,就把他從木頭上取下來,放在墳墓裡。神卻叫他從死裡復活。(徒13:29-30)